附件 1

山东华宇工学院安全文明奖考评细则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检查方法	得分
1. 组织领导 与责任体系 (20 分)	1.1 领导重视 (5 分)	1.1.1 将安全文明工作列入部门(单位)重要议事日程或工作要点,每学期召开一次师生专题工作会议(5分)。	未列入部门(单位)重要议事日程或工作要点扣 1分;未按要求召开专题会议,每少开一次扣2 分,4分封顶。	查看会议纪要、新闻 稿等相关文件资料	
	1.2 机构健全 (5分)	1.2.1部门(单位)设有与安全文明建设要求相应的领导组织,部门(单位)主要负责人任组长(1分); 1.2.2部门(单位)安全文明建设工作专人负责(1分); 1.2.3建立安全信息员、校园安全文明自律委员会、朋辈心理辅导员、公寓自律委员会等学生安全文明管理队伍,达到全员参与安全管理,形成齐抓共管格局(3分)。	部门(单位)安全文明建设领导组织不健全,主要领导不任组长扣1分; 部门(单位)安全文明建设工作无专人负责扣1分; 未形成全员参与、齐抓共管格局,未按要求组建学生安全文明管理队伍或队伍组织不健全的扣1—3分。	查看相关文件资料; 走访调查	
	1.3 责任明晰 (5分)	1.3.1 各部门(单位)落实一岗双责,建立健全安全工作责任追究制,安全主体责任、监管责任明晰,(2分); 1.3.2 各部门(单位)逐级(校、院、班、宿舍)签订安全目标责任书,落实到岗位、到人员(3分)。	部门(单位)未落实一岗双责,未建立健全安全工作责任追究制,或安全主体责任、监管责任不明晰扣1—2分; 未逐级签订安全目标责任书,或安全目标责任书签订人员未落实到本部门(单位)全体师生,发现1例未按责任体系逐级签订安全目标责任书的扣1分,3分封顶。	查看相关文件资料; 走访调查	
	1.4 安全目标 (5 分)	1.4.1 制定部门(单位)年度安全文明工作计划并按计划组织实施(2分); 1.4.2 将安全文明纳入部门(单位)评优树先、绩效考评工作体系(3分)。	未制定年度安全文明工作计划或者未按计划组织实施扣1-2分; 未将安全文明工作纳入部门(单位)师生员工评优树先、绩效考评等工作体系,扣1-3分。	查看相关文件资料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检查方法	得分
2. 制度建设与 运行机制 (30 分)	2.1 制度建设 (10 分)	2.1.1 结合部门(单位)工作实际,制定与安全文明要求相关的工作制度,重点部位岗位管理和工作人员的安全文明工作制度上墙(5分); 2.1.2 相关各岗位管理和工作人员对具体相关安全工作制度知晓率达到 100%(2分); 2.1.3 建立部门(单位)安全工作档案(3分)。	未按学校要求制定相关制度,重点部位岗位管理和工作人员的安全文明工作制度未上墙扣1—5分; 对具体工作制度知晓率达不到100%,扣2分; 未建立部门(单位)内安全文明工作档案或安全文明工作档案整理不规范的扣1—3分。	查看相关文件资料; 走访调查;现场查看	
	2.2信息工作机 制 (5分)	2.2.1 健全院、班、宿舍安全信息员信息报送机制(2分); 2.2.2 充分做好安全信息的收集和报送工作,确保信息收集报送顺畅,分析研判充分,预防措施到位(3分)。	安全信息员信息报送机制不健全,扣 1—2分;安全信息的收集和报送不及时、不顺畅,每次扣1分,3分封顶。	查看相关文件资料	
	2.3 安全隐患 排查整治机制 (8分)	2.3.1 建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制度(2分); 2.3.2 每月至少开展一次安全隐患排查,重大节假日全面检查,并及时整改发现的安全隐患,安全检查记录和安全隐患整改台账齐全(6分)。	未建立隐患排查整治制度,扣2分; 未按要求进行安全隐患排查,或整改措施落实不 到位的,或未建立检查、整改台账或整改台账记 录不详细的每次扣1分,6分封顶。	查看相关文件资料、 记录;现场查看	
	2.4 矛盾纠纷 排查调处机制 (7分)	2.4.1 建立健全矛盾纠纷排查调处组织,防范影响稳定的群体性事件(7分)。	未建立健全矛盾纠纷排查调处组织,扣1分,不能化解矛盾,出现非法聚集、上访、学生投诉等事件的,每发生一起扣0.5分,6分封顶。	查看相关文件资料、 记录;调查了解	
	3.1 意识形态 工作 (12分)	3.1.1 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到位(2分); 3.1.2 课堂、讲坛、论坛、刊物、网络平台等阵地的管理制度健全,管理到位(6分); 3.1.3 开展重点人群摸底排查工作,建立工作台账,落实责任主体和教育转化与稳控措施,无失控漏管人员(4分)。	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不到位扣 2分; 校园课堂、讲坛、论坛、刊物、网络管理措施不 到位,发生影响校园稳定事件的每次扣 1分,6 分封顶; 未开展重点人员摸底排查,或未建立重点人员台 账,或有台账但超过三个月未更新每次扣 1分, 4分封顶。	查看相关文件资料、 记录;调查了解	
	3.2 抵御和防范 各种敌对势力 渗透、破坏活动 (3分)	3.2.1 积极防范"三股势力"渗透(暴力恐怖势力、民族分裂势力、宗教极端势力),措施明确(3分)。	防范"三股势力"渗透措施不到位、不明确扣1 一3分。	查看相关文件资料、 记录;调查了解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检查方法	得分
3. 政治安全 与校园稳定 (25 分)	3.3 防范和 处理宗教邪教 渗透工作 (5分)	3.3.1 防范措施明确,部门(单位)无非法宗教活动, 无失控漏管人员(5分)。	部门(单位)内出现非法宗教活动扣2分,每出现一名失控漏管人员的扣1分,3分封顶。	查看相关文件资料; 调查了解	
	3.4 国家安全 教育与人民 防线建设 (5分)	3.4.1 落实总体国家安全观,积极宣传国家安全法,对师生开展国家安全教育(3分); 3.4.2 对出国(境)人员进行回访,建立回国人员档案,提高国家安全意识(2分)。	未落实总体国家安全观,开展国家安全教育宣传不到位的扣1-3分; 未对出国(境)人员进行回访,或建档不规范, 扣0.5-2分。	查看相关文件资料; 调查了解	
4. 校园疫情 防控 (30 分)	4.1 组织机构 (5分)	4.1.1 各部门(单位)成立疫情防控工作小组,主要负责人任组长;确定部门(单位)疫情联络员,明确职责分工(3分); 4.1.2 召开疫情防控专题会议,按照上级及学校要求安排部署疫情防控工作(2分)。	部门(单位)疫情防控工作小组不健全,主要负责人未任组长,各职责分工不明确,扣1—3分;未召开疫情防控专题会议或未按要求安排部署各项疫情防控工作的扣1—2分。	查看相关文件资料; 调查了解	
	4.2 制度落实 (8分)	4.2.1 部门(单位)组织师生严格按照《山东华宇工学院师生日检制度》《山东华宇工学院外出审批制度》《山东华宇工学院师生缺勤登记追踪制度》《山东华宇工学院卫生清洁消毒制度》等学校疫情防控相关制度文件要求,做好疫情防控常态化管理,重点做好师生出入各场所体温检测、体温日检、缺勤登记追踪、外出审批及个人防护等工作(8分)。	部门(单位)未按要求做好疫情防控常态化管理或在制度执行过程中存在落实不到位的每次扣1分,8分封顶。	查看相关文件资料、 记录;现场查看	
	4.3 信息摸排 (6分)	4.3.1 建立部门(单位)、教师、学生沟通渠道,明确报送途径、流程,责任到人(2分); 4.3.2 全面摸排部门(单位)师生身体健康状况,做好个人健康信息及行动轨迹监测(2分); 4.3.3 建立重点关注人员健康监测名册,对重点关注人员实行"一人一档"管理并做到及时更新,制定"一人一策"返校方案(2分)。	部门(单位)沟通渠道不畅通,信息报送出现漏报、谎报、瞒报等情况的,每次扣0.5分,2分封顶; 未按要求开展师生身体健康状况摸排,或者未按要求做好师生健康信息及行动轨迹监测的,每次扣0.5分,2分封顶; 未按要求建立重点人员健康监测名册,或未将重点师生"一人一档"规范存档,或无重点关注人员"一人一策"返校方案的,扣1—2分。	查看相关文件资料、 记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检查方法	得分
4. 校园疫情 防控 (30 分)	4.4 清洁消毒 (3分)	4.4.1 严格落实消毒通风制度,部门(单位)卫生清洁 消毒工作责任到人,消毒责任人熟悉消毒方式、消毒液 配比、作业时间、个人防护,消毒工作操作规范,消毒 记录规范存档(3分)。	未按要求落实消毒通风制度,消毒责任人不能熟练掌握消毒方式、消毒液配比、作业时间等消毒工作操作规范的,消毒记录未规范存档的,每次扣0.5分,3分封顶。	查看相关文件资料、 记录;现场查看	
	4.5 应急演练 (3分)	4.5.1 部门(单位)根据学校要求制定疫情防控应急处置演练方案,明确演练环节,责任到人(1分); 4.5.2 组织开展分散演练、集中演练,做到人人熟悉演练流程、人人知晓处置方法(1分); 4.5.3 演练记录、总结材料齐全,及时发现演练过程中的问题,并及时落实整改措施(1分)。	应急处置演练方案不完善,未明确演练环节、责任人的扣1分; 部门(单位)师生不熟悉应急处置流程、方法的扣1分; 演练记录、总结材料不齐全的扣1分。	查看相关文件资料、 记录;现场查看	
	4.6 教育培训 (5分)	4.6.1 根据学校要求,部门(单位)组织全体师生开展 疫情防控知识教育与培训,做到全员参与,熟练掌握疫情防控相关知识(3分); 4.6.2 教育培训材料齐全,存档规范(2分)。	未按学校要求组织师生开展疫情防控知识教育与培训,扣 1—3 分,教育培训过程性材料不齐全,未规范存档的扣 1—2 分。	查看相关文件资料、 记录;调查了解	
5. 常规安全与 校园管理 (45 分)	5.1 消防安全管 理(6分)	5.1.1 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制定部门(单位)消防安全管理责任人清单,明确教室、档案室、实验室、机房、场馆、公寓、餐厅等各场所的消防安全管理责任人(2分);5.1.2 积极开展消防安全教育宣传活动,提高师生消防安全意识(1分);5.1.3 消防安全重点单位(图书馆、公寓、餐厅、仓库、实验室、文化中心)以及人员密集场所每月开展一次消防检查和巡查,发现消防隐患及时报告整改(1分);5.1.4 部门(单位)责任区域和学生公寓内做到人走断电,无私拉乱接电源线路和使用违规违章电器的现象(2分)。	部门(单位)内出现消防安全责任落实不到位,消防安全管理措施不到位的,扣 0.5—6分。	查看相关文件资料、 记录;现场查看	
	5.2 治安管理 (4分)	5.2.1 师生严格执行校门出入管理制度,外出审批手续 齐全,未发生与安保人员发生争执、冲突情况,无不服 从管理的行为(1分); 5.2.2 师生不存放、不使用各种违禁品(1分); 5.2.3 严格执行校园安全值班制度,无脱岗、漏岗情况 出现,严格落实值班责任(1分); 5.2.4 学生违法犯罪率控制在千分之一以内(1分)。	部门内师生每发生一起违反治安管理行为的,扣 0.5分,3分封顶,学生违法犯罪率在千分之一 及以上的扣1分。	查看相关文件资料、记录;现场查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检查方法	得分
5. 常规安全与 校园管理 (45 分)	5.3 與情管理 (6分)	5.3.1 部门(单位)建立健全舆情危机研判、预警和应急处理机制(1分); 5.3.2 加强对微信公众号、微博、贴吧、网页等网络平台的舆情关注,密切跟踪校园舆情变化,严密防范各种煽动性、鼓动性的小道消息和谣言在校园内传播、蔓延(3分); 5.3.3 发生舆情事件后,部门(单位)妥善处理善后事宜,最大限度减少舆情事件对学校的影响,处置结束后形成处置报告(2分)。	部门(单位)未建立與情危机研判、预警和应急处理机制的扣1分; 部门(单位)内师生每发生一起與情事件的扣0.5分,3分封顶; 发生與情事件后,部门(单位)未能按照学校要求妥善处置,或未形成处置报告报送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扣1—2分。	查看相关文件资料、 记录;	
	5.4 交通安全 (4分)	5.4.1 积极开展交通安全宣传教育, 师生未发生重大交通事故, 部门(单位)教师在校内无交通事故、超速驾驶、乱停车等现象, 部门(单位)内师生非机动车管理有序, 无绿坪漆连廊内骑行电动车、自行车行为, 学生无校园内骑电动车行为, 教师无宿舍充电瓶行为(4分)。	部门(单位)未开展交通安全宣传教育的扣 1分,部门(单位)师生每发生一起违反交通安全的事件扣 0.5分,3分封顶。部门(单位)师生发生重大交通安全事故的此项不得分。	查看相关文件资料、 记录;现场查看	
	5.5 校园文明 (4分)	5.5.1 师生文明自律意识强,精神面貌好,校园内无搂抱、吸烟、翻墙等不文明行为(4分)。	校园内搂抱、吸烟、爬墙等不文明行为计入部门(单位)违纪率,每月对学生的违纪率(违纪学生人数/在校生人数)进行排名,违纪率 1‰—3‰(含)扣2分,3‰—5‰(含)扣3分,在5‰以上者扣4分,年底根据得分情况,以总得分/总月数为年底最终得分。	查看相关文件资料、 记录;现场查看	
	5.6 公共卫生安 全 (4分)	5.6.1 卫生管理、督查、责任追究制度健全,定期组织开展卫生大扫除,做好所辖范围内环境卫生的自查(2分); 5.6.2 每学期开展一次公共卫生教育,部门(单位)内师生发生传染病等公共卫生事件防控措施到位,处置得当(2分)。	学校定期对各部门(单位)所辖范围内卫生情况进行检查,每发现一次卫生不合格的扣0.5分,2分封顶;部门(单位)未按要求组织开展公共卫生教育或者师生发生传染病防控措施不到位、处置不得当的每次扣0.5分,2分封顶。	查看相关文件资料、 记录;	
	5.7 大型活动管 理(3分)	5.7.1 严格执行大型活动报告审批制度,制定活动方案和应急预案(2分); 5.7.2 责任人、活动场所、部位管理措施到位,未发生安全事故(1分)。	部门(单位)未经审批组织开展大型活动,或无活动方案,或无应急预案的,每次活动每少一项扣0.5分,2分封顶;活动场所、部位管理不到位,发生事故扣1分。	查看相关文件资料、 记录;现场查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检查方法	得分
5. 常规安全与 校园管理 (45 分)	5.8 实习实践 活动管理 (3分)	5.8.1 成立实习实践安全工作小组,分工明确,责任到人,将安全责任落实到每个师生,组织开展实习实践安全主题教育,与实习实践学生签订安全责任书(3分)。	未按要求落实实习实践活动管理各项工作措施 的扣 1—3 分。	查看相关文件资料、 记录	
	5.9 防诈骗、 传销 (5分)	5.9.1 积极开展防诈骗、传销教育,部门(单位)内师生未发生组织或参与寒暑假学生打工的事件,无师生被诈骗、参加传销活动情况(4分); 5.9.2 发现问题及时协调积极救助(1分)。	部门(单位)内师生每出现一起组织或参与寒暑假学生打工事件或参加传销活动扣1分,师生被诈骗率在2‰(含)以内扣1分,2‰-4‰(含)扣2分,4‰以上扣3分; 未及时协调校内外有关部门积极救助扣1分。	查看相关文件资料、 记录	
	5.10 实验室与 危险品管理 (3分)	5.10.1 实验室安全制度健全,落实专人负责,安全措施有力,实验室等场所安全设施齐全,无安全隐患(2分); 5.10.2 建立危险物品安全事故、特种设备安全事故等方面的应急措施和预案,并报学校主管部门备案(1分)。	未按要求落实实验室与危险品管理的扣 1—3 分。	查看相关文件资料、 记录;现场查看	
	5.11 校舍安全 (3分)	5.11.1 对部门(单位)内部设施定期检查、报告,对陈旧损坏设施及时维护、维修(1分); 部门(单位)辖区无长流水、长明灯现象(2分)。	对部门(单位)内部设施未进行定期检查、报告或对陈旧损坏设施未及时维护维修、或部门(单位)所辖区域内有长流水、长明灯现象的,每次扣 0.5 分,3 分封顶;	查看相关文件资料、 记录;现场查看	
6. 风险防控 与应急管理 (15 分)	6.1 风险防控 (5分)	6.1.1 落实风险防控措施,排查辨识部门(单位)内部安全风险源(3分); 6.1.2 对部门(单位)内部重大决策、重大事项进行风险评估(2分)。	未按要求落实风险防控措施的,扣1-5分。	查看相关文件资料、 记录;现场查看	
	6.2 应急演练 (5分)	6.2.1 根据学校要求制定部门(单位)内部各级各类应 急预案(1分); 6.2.2 建立健全部门(单位)师生应急工作体系,完善 应急处置队伍建设,加强对应急处突人员的业务培训指 导,不断提高处置突发事件的能力和水平(2分); 6.2.3 根据各专项应急预案,开学初、放假前定期开展 应急疏散演练(2分)。	未按要求做好应急演练相关工作的扣 1—5 分。	查看相关文件资料、 记录;现场查看	
	6.3 应急处置 (5分)	6.3.1 应急响应迅速及时,措施得力(3分); 6.3.2 妥善处理善后事宜,最大限度减少突发事件 的社会影响和现实危害,处置结束后形成处置报告(2分)。	突发事件发生时处置不力或者应急处置结束后 未形成处置报告报送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每次扣 1分,5分封顶。	查看相关文件资料、 记录;调查了解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检查方法	得分
7. 安全教育 与安全文化 (25 分)	7.1 安全教育 (12分)	7.1.1 制定部门(单位)全体师生安全教育培训方案,组织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安全教育与培训,效果明显(2分); 7.1.2 将辅导员开展安全教育工作和学生参加安全教育活动情况列入考核(2分); 7.1.3 结合"五个节点教育",辅导员充分利用班会时间开展"大学生安全教育进课堂"活动,每月组织一次安全教育专题活动,每年邀请一次校外专家开展安全教育专题报告、讲座,每年组织开展一次学生安全教育知识测试等活动(8分)。	未制定部门(单位)安全教育方案,或者未按方案组织实施的扣1—2分; 未将辅导员开展安全教育工作和学生参加安全教育活动情况列入考核扣1—2分; 未按要求组织开展安全教育专题活动的,每次扣1分,8分封顶。	查看相关文件资料、记录;现场查看	
	7.2 心理健康教 育(10分)	7.2.1 健全院、班、宿舍三级心理健康工作网络(2分); 7.2.2 积极开展学生心理健康状况普查和排查工作,建立学生心理档案,做到一人一档;对重点学生予以重点关注,开展咨询与服务(3分); 7.2.3 做好学生心理危机预防与有效干预,未发生因心理问题引起的安全责任事件(3分); 7.2.4 开展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心理健康教育活动(2分)。	心理健康工作网络不健全扣 1—2 分; 未按要求组织开展学生心理健康状况普查和排查工作或学生心理档案不健全扣 1—3 分; 因心理工作措施不到位发生安全责任事件扣 3 分,发生两起及以上扣 10 分; 未按要求开展心理健康教育活动扣 1—2 分。	查看相关文件资料、记录;现场查看	
	7.3 安全文化 (3分)	7.3.1 部门(单位)安全宣传设施齐全,利用网站、公众号、宣传栏等宣传媒介每月定期推送安全文明相关内容(3分)。	部门(单位)未利用网站、公众号、宣传栏等媒介每月定期推送安全文明相关内容的,每少一次扣0.5分,3分封顶。	查看网站、微信公众 号等文件资料	
8. 特色项目 与综合评价 (10 分)	8.1 特色项目与 创新 (4分)	8.1.1 在开展安全文明单位创建过程中,大胆创新实践,努力探索维护校园安全稳定,特别是破解重点难点问题的新途径、新做法,形成特色,成效显著,具有可借鉴、可推广的价值(2分); 8.1.2 在安全教育管理等方面取得科研成果,公开发表论文(经学校科研处认定的D类及以上的)(2分)。	有特色显著的、有新意的加 2 分; 取得科研成果的加 2 分。	现场查看 调查了解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检查方法	得分
8. 特色项目 与综合评价 (10 分)	8.2 学生评价 (3分)	8.2.1 学生对学院安全稳定工作的总体满意度。	学校组织学生对学院安全稳定工作的总体情况进行满意度问卷调查,得分≥90分得3分;80分≤得分<90分得2分;得分低于80分得1分。	抽样调查	
	8.3 教职员工 评价(3分)	8.3.1 教职工对部门(单位)安全稳定工作的总体满意度。	学校组织教职工对各部门(单位)安全稳定工作的总体情况进行满意度问卷调查,得分≥90分得3分;80分≤得分<90分得2分;得分低于80分得1分。	抽样调查	
备注	考核细则中涉及有关学生的考核指标,对于无学生的部门(单位)不予考核,不计入考核分数。				